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1

单位名称：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法按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它工作人员。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

设工作。

（十五）完成其它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迁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迁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647.7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4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31.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06.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78.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55
	30			61	
总计	31	2,909.50	总计	62	2,909.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06.17	2,274.27					631.90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2,675.00	2,043.11					631.90
20404	检察	2,673.00	2,041.11					631.9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6.38	1,614.03					362.34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34.32	248.64					85.68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362.31	178.44					183.87
20499	其他公共 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 救助支出	2.00	2.00					
205	教育支出	2.49	2.49					
20508	进修及培 训	2.49	2.49					
2050803	培训支出	2.49	2.4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8.97	88.9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8.97	88.97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97	88.97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3.48	73.4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72.91	72.91					
2101101	行政单位	72.91	72.91					

	医疗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6	0.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3	66.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3	66.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3	6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78.95	2,184.79	694.16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2,647.79	1,953.63	694.16			
20404	检察	2,645.79	1,953.63	692.16			
2040401	行政运行	1,953.63	1,953.63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34.32		334.32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357.84		357.84			
20499	其他公共 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 救助支出	2.00		2.00			
205	教育支出	2.49	2.49				
20508	进修及培 训	2.49	2.49				
2050803	培训支出	2.49	2.4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8.97	88.9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8.97	88.97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8.97	88.97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3.48	73.4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72.91	72.91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72.91	72.91				

210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0.56	0.56				
21099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6.23	66.2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6.23	66.2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6.23	6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43.11	2,043.11		
	5		五、教育支出	37	2.49	2.4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97	8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48	73.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23	66.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4.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4.27	2,274.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74.27	总计	64	2,274.27	2,274.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74.27	1,845.19	429.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3.11	1,614.03	429.08
20404	检察	2,041.11	1,614.03	427.08
2040401	行政运行	1,614.03	1,614.0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64		248.6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8.44		178.4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		2.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		2.00
205	教育支出	2.49	2.4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9	2.49	
2050803	培训支出	2.49	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7	8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7	8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97	8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48	7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1	7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1	72.9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6	0.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6	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3	66.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3	66.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3	6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5.56	30201	办公费	73.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4.01	30202	印刷费	3.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2.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9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7.48	30205	水费	4.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7	30206	电费	58.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4	30208	取暖费	61.4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30211	差旅费	11.7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5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6.5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3.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2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5.5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84.48	公用经费合计					36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12		16.00		16.00	1.12	17.10		15.98		15.98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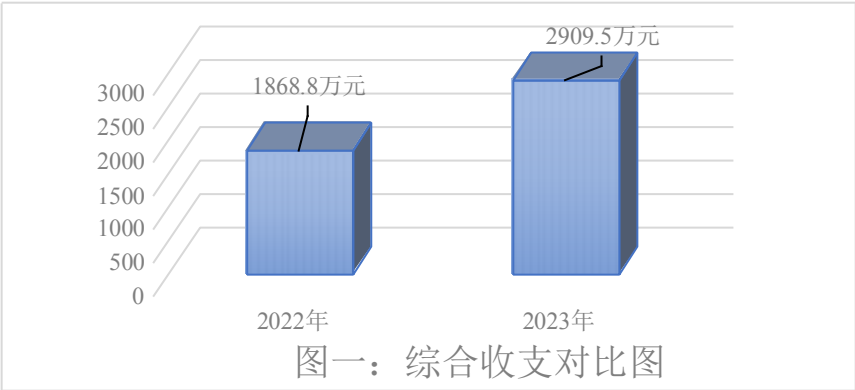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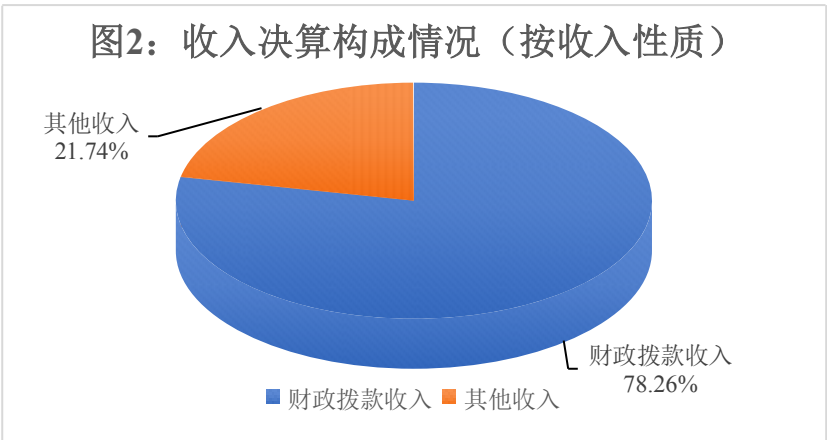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909.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040.7万元，增长55.69%，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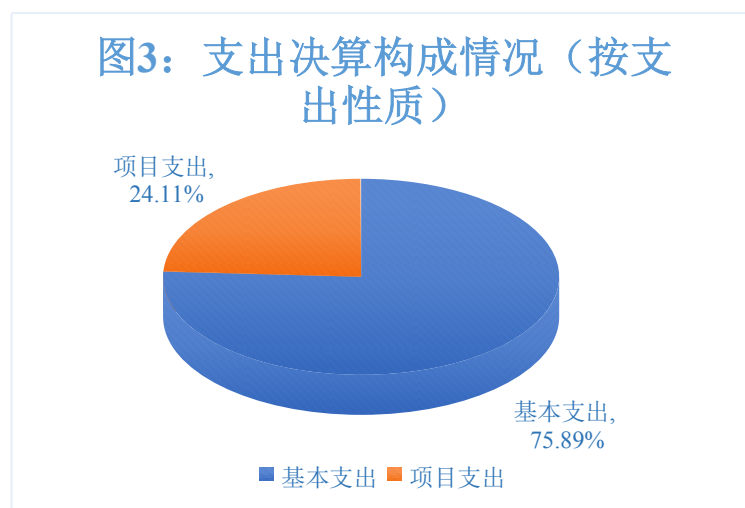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06.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74.27万元，占78.2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31.9万元，占21.7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878.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84.79万元，占75.89%；项目支出694.16万元，占24.1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74.27 万元,比上
年增加 432.09 万元，增长 23.46%，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和
项目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2,274.27 万元，比上
年增加 432.09 万元，增长 23.46%，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
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74.27万元,比上
年增加432.09万元，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收入增
加；本年支出 2,274.27万元，比上
年增加432.09万元，增长
23.46%，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7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8%，比年初预算减少97.6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人员经费剩余，同时节约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用经费支出；本年支出2,27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8%，比年初预算减少97.6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人员经费剩余，同时节约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7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8%，比年初预算减少97.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人员经费剩余，同时节约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用经费支出；本年支出2,27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8%，比年初预算减少97.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人员经费剩余，同时节约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74.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支出 2,043.11 万元，占 89.8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教育支出 2.49 万元，占 0.11%，主要用于人员培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7 万元，占 3.91%，主要用于人员养老和工伤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3.48 万元，占 3.23%，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66.23 万元，占 2.91%，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45.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84.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60.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8%，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12%，主要是节约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2.45 万元，增长 267.74%，主要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办案出行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减少。2023 年恢复正常。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

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 1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增加 11.33 万元，增长 243.66%，主要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办案出行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2023 年恢复正常。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98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5.9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1%，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增加 11.33 万元，增长 243.66%，主要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办案出行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2023 年恢复正常。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1.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2023 年恢复正常。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 批次、25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0.71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51.91 万元，增长 231.53%。主要原因是办案数量

增多，转移支付资金办案经费支出增加。同时新录用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242.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6.48%。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这些项目强化了法律监督，维护了公平正义。深入践行“让检察机关成为良好经济发展

环境重要组成部分”的理念，努力服务大局，保障大局，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及物业管理费项目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1.86万元，执行数为51.83937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单位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二是保障我院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三是及时支付了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5018 - 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860000	到位数		51.860000	执行数		51.839373	99.96		
	其中:财政资金	51.8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8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83937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单位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100.00		
	保障我院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				100.00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				及时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工作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0	百分比	99.96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卓洋			联系电话:	7683621						

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楼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4.91万元,执行数为104.875450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维修维护,做好维修、维护工作；二是保障单位业务开展；三是及时支付了大楼维修维护费用。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楼维修维护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5018-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4.910000	到位数	104.910000		执行数	104.875450		99.97		
	其中:财政资金	104.9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4.9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4.875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维修维护,做好维修、维护工作				做好了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维修维护工作				100.00		
	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保障了单位业务的开展				100.00		
	支付检察院大楼的维修维护费用				及时支付了大楼维修维护费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工作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完成时限	维修维护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0	百分比	99.9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了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卓洋			联系电话:	768362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7 万元，执行数为 85.626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完成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物业费支出；二顺利保障了单位业务开展，维护了检察院正常运行；三是及时支付了物业管理服务费用。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5018 - 迁安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7.000000	到位数		87.000000	执行数		85.626024	98.42	
	其中:财政资金	8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62602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物业费支出				按时完成检察院机关大楼的物业费支出				100.00	
	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顺利保障了单位业务开展，维护了检察院正常运行				100.00	
	支付我院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及时支付了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工作合格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0	百分比	98.42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卓洋			联系电话:	768362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